

证券代码：834948

证券简称：晨泰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投资项目和公司运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1	智能电网产品生产线升级建设项目	7,500.22	7,500.22
2	充电桩产品扩能建设项目	8,730.16	8,730.16
3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13.13	8,013.13
4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832.23	3,832.23
合计		28,075.74	28,075.74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投资需求，资金缺口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选择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如果

本次募集资金最终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全部用于主营业务。

公司将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与使用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专款专用。

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制订了对应可行性研究报告。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因此，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具有可行性。

## 二、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独立董事出具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